

2017 年 1 月 25 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2017 年施政報告 創新及科技局的政策措施

背景

政府致力推動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在 2015 年 11 月成立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並推出多項措施，以創科帶動經濟多元化發展。這些措施包括推動科技研發、鼓勵與國內外機構合作、推動「再工業化」、支援初創企業、協助中小企升級轉型等。透過各持份者的努力，創科氛圍已逐漸形成。行政長官在 1 月 18 日發表的 2017 年《施政報告》，提出多項進一步促進創科發展的新措施，並闡述去年提出的措施的最新進展。本文件向工商事務委員會介紹有關措施的內容。

新措施

落馬洲河套地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2. 2017 年 1 月 3 日，特區政府和深圳市人民政府簽署《關於港深推進落馬洲河套地區共同發展的合作備忘錄》，同意合作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為「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創科園」)，以創科為主軸，在園內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以及相關高等教育、文化創意和其他配套設施。

3. 創科園可吸引國內外頂尖企業、大學或科研機構進駐，成立實驗室或分支機構，自行進行研究項目，或與其他科研單位進行合作研究項目。初創中小企亦可以在創科園開拓新的產業，為兩地青年人提供更多發展機會和優質的就業機會，有助人才培育，增強深港競爭力。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可透過創科園促進本地及國內外人才、資金、技術等方面的交流與合作，為經濟帶來新的機遇。

4. 特區政府會建設河套地區的基礎設施(包括土地平整和基建設施)，並以合適的批地方法，將已平整的河套地區批租予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會成立一家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專門負責創科園的上蓋建設、營運、維護和管理。

5. 現時，為落馬洲河套地區制定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的工作正在進行之中，其他道路及相關工程的法定程序亦同步進行。政府會在今年第一季諮詢立法會相關事務委員會，探討如何盡快展開相關的工程，包括是否把整個河套地區的發展分期進行。

創新斗室

6. 科技園公司正研究於白石角的創新路及科學園路交界的一幅約 0.28 公頃土地上，興建一幢名為「創新斗室」的多層大廈，以租賃方式提供辦公及居住兩用的創新空間，予符合條件的科學園租戶和培育公司。

7. 此計劃的目的是透過提供適當的居住及辦公空間，提高科學園的競爭力，以吸引更多優質的科研公司進駐，及招攬更多國內外專才來港。科技園公司正就「創新斗室」進行規劃、初步設計及估算發展成本等工作。政府會與科技園公司進一步商討有關的財務安排，適時向立法會申請撥款。

知創空間

8. 為推動轉化科技創意為工業設計或產品，培育本港的初創文化及「再工業化」，我們計劃委托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成立一所「知創空間」。「知創空間」將提供工作空間及技術支援，讓使用者可以將他們的創意念構建成為工業設計，並通過原型製作，轉化成產品。

9. 「知創空間」會開放予公眾人士，目標使用者主要包括初創企業家、中學或大學學生及畢業生。「知創空間」將會為設計和製造原型提供工具、設備及軟件，並有專家為使用者提供指導及培訓，以及舉辦與促進創科有關的活動。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推動研發工作

10. 我們於去年 12 月推出「院校中游研發計劃」，鼓勵大學與世界各地頂尖的科研機構合作，在重點科技領域進行更多跨學科及可轉化作應用的研發工作，令更多研究成果可供進一步的下游研究或產品開發。計劃的首輪申請以「長者醫療及護理」為主題，邀請特別是與認知障礙症有關的項目建議。

11. 另外，政府會要求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於一年內完成檢討研究經費的分配方法，加入研究影響、知識及科技轉移成效等評審準則。政府亦會透過教資會要求大學於半年內優化其知識及科技轉移計劃，加強知識轉移辦公室的功能，以統籌及轉化研究成果。

12. 本港現時共有 16 所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及 6 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它們都在其科技範疇有卓越研發表現，獲國家科學技術部認可作為內地相應國家重點實驗室及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的研發夥伴。我們向它們提供每年每所最多 500 萬元的資助，並於本財政年度起把資助範圍由人手及設備擴大至消耗品，以進一步加強對它們的支持。

13. 過去一年，多間世界頂尖的科研機構相繼落戶香港，可見香港在創科方面的能力已獲得國際認同。例如，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於 6 月在香港成立全球首個海外創新中心；世界著名的瑞典卡羅琳醫學院於 10 月在科學園成立其第一個海外研究中心；中國科學院屬下的廣州生物醫藥與健康研究院，亦已於 12 月宣布在科學園設立「廣州香港幹細胞及再生醫學研究中心」。

14. 我們將繼續把握國家「十三五」帶來的機遇和發展潛力，以及國家對香港發展創科的支持，推動香港成為科研創新領域的「超級聯繫人」，緊密聯繫本地、內地和全球頂尖的研發機構，促進創科發展。

發展高增值及科技產業

15.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 2016 年 5 月批准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的撥款。該計劃涉及在園內加建兩幢分別為 14 和 15 層高的大樓，預算發展成本為 44 億 2,800 萬元。完成擴建後，科學園的總樓面面積將由目前的 33 萬平方米增加至約 40 萬平方米，提供更多空間予研發活動。建築工程已於 2016 年 8 月正式啟動，預期在 2020 年完工。

16. 為配合政府推動「再工業化」，鼓勵製造業轉型智能生產，科技園公司將會在將軍澳工業邨發展兩個試驗項目：先進製造業中心及數據技術中心。兩個項目可提供樓面面積分別為 108 600 平方米及 27 000 平方米，估計總成本為 82 億 4,800 萬元。有關的撥款建議於 2016 年 5 月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科技園公司正就項目進行詳細設計，預計數據技術中心可於 2020 年竣工，而先進製造業中心可於 2021/22 年度落成。

17. 政府亦正在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物色土地，以發展科學園及工業邨，為科研機構及創科產業提供中長期的科研辦公室及廠房。就此，科技園公司正進行前期規劃研究，探討發展此幅土地的可行性。

18. 香港「再工業化」進程中的優勢產業，包括生物科技、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智慧城市等。我們正制定國內外的目標企業和大學名單，與投資推廣署及各地的經濟貿易辦事處共同爭取它們來港，以加強優勢產業發展。

支援科技初創企業

19. 支援初創企業是發展創科的重要一環。為加強支援本地初創企業，我們於去年底將「公營機構試用計劃」擴展至涵蓋科技園公司和數碼港的培育公司，讓公營機構試用其產品或服務。每個項目資助上限為 100 萬元。我們亦已擴展「實習研究員計劃」至科技園公司及數碼港的培育公司及中小企租戶，資助它們聘用最多兩名本地大學畢業生為實習研究員，以鼓勵更多大學畢業生投身創科行業。

20. 我們於 2014 年 9 月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向六所本地大學提供每所每年上限為 400 萬元的資助，以支援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並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計劃自推出以來，已批准 169 宗申請，並向 122 間初創企業撥出共約 6,557 萬元。去年底，本委員會支持繼續推行有關計劃至 2019-2020 年度，以繼續為創科生態環境注入動力。

21. 一些國內外著名風險投資基金在去年設立本港專項基金或投資平台，例如：阿里巴巴集團啟動了 10 億元的「香港創業者基金」；紅杉資本牽頭成立了「香港 X 科技創業平台」，提供三億元資金支持早期探索及天使階段的項目。這些舉措反映出本地創科初創環境氣氛漸佳。我們於去年年中得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款 20 億元，成立「創科創投基金」，以大概一對二的資金配對比例，與風險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香港的創科初創企業。我們正制定相關指引和條款，以挑選合資格的風險投資基金為合作伙伴。預計基金可在今年中推出。

支援中小企

22. 我們於去年 11 月以先導形式推出五億元的「科技券計劃」，資助本地中小企使用科技服務和方案，提高生產力或升級轉型。計劃以二對一的配對模式，為每家合資格的中小企提供累計最多 20 萬元資助，進行最多三個獲批項目。自計劃推出以來，中小企反應積極。截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已有超過 700 家中小企在計劃的網站登記。

推廣創科文化

23. 我們會繼續與香港各大學、科研機構、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等合作伙伴舉辦「創新科技月」，推廣創科文化。去年這活動吸引了超過 240 000 人次參加。承繼往年，活動將會包括大型嘉年華、路演、展覽、講座、工作坊等，讓市民親身體驗香港在創科方面的卓越成就，並提高他們對創科的認識和興趣。

未來路向

24. 我們在去年提出的措施，包括不同的基金及資助計劃，現正一一落實。各項基建項目亦已展開，可在幾年後供科研機構和高增值產業使用。今年提出的措施能進一步完善本港的創科生態環境，提升香港對國內外企業、科研機構及人才的吸引力。然而，面對全球激烈競爭，香港必須考慮如何提升整體競爭力。我們會繼續與各持份者研究適當措施，包括稅務、財務及其他政策優惠，務求令香港成為發展創科的優先地點。

創新及科技局

創新科技署

2017 年 1 月